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变更承诺的独立意见**

**一、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承诺事项**

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7 年 7 月披露了《上海万业企业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披露：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置换或资产注入的重组计划

除本节“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已披露的内容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置换或资产注入的重组计划。”

**二、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自原承诺事项披露至今，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直严格遵守承诺。

### 三、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承诺情况

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请将前述承诺变更为：除本节“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已披露的内容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以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投资的资产、业务或股权对上市公司实施购买、置换或资产注入的重组计划。

### 四、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承诺原因

1、万业企业 2016 年年报已披露公司未来发展目标：加速推进现有房地产业务，在此基础上，坚持以创新加速转型，不断加大新兴产业在公司整体业务中的比重，依托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利用境内境外两种资源，争取成为一家在国内外具有一定竞争力、具备新兴产业基因的上市公司。

2、万业企业作为有限合伙人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 20%份额已经万业企业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万业企业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世通”）股份，凯世通业务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规定的战略新兴产业，符合万业企业制定的业务发展目标。

4、万业企业积极推进战略发展目标实现，宏天元创投 2017 年 7 月出具的承诺继续履行将会导致万业企业错失收购战略新兴产业公司的机会，延迟万业企业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不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和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 **五、本次变更需履行的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承诺需提交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关联董事和关联监事应回避表决，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独立董事意见**

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出的承诺变更方案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承诺变更未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将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承诺的议案提交至近期召开的股东大会上一并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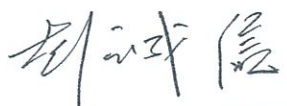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 为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上海宏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承诺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

张陆洋



---

彭诚信



---

曾庆生

2018年4月20日